证券代码:600458 证券简称:时代新材 公告编号:临2019-034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展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3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2018-031号公告。

公司在将此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至2019年7月11日,公司已按时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4.5亿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0816 证券简称:ST慧业 公告编号:2019-033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

2、预计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万元— 2,500万元	亏损:7,864.0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141元 — 0.0176元	亏损:0.0554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因机械制造业务销售规模下降,矿业板块特定的生产季节性因素和停产等原因,造成业绩亏损。

同时,受益于公司经营策略的调整,公司在重点产品毛利、费用管控上取得成效,本期产品毛利率同比上升,期间费用同比下降,亏损金额同比大幅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农华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429 股票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2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沪市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北京辖区沪市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15:00至17:00。

届时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刘旭、董事会秘书张娜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77 证券简称:中国电影 公告编号:2019-017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北京辖区沪市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活动时间: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15:00至17:00

活动方式:本次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届时,公司财务总监顾勤女士、董事会秘书任月女士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1169 证券简称:北京银行 公告编号:2019-022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北京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北京辖区沪市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19年7月18日(星期四)15:00至17:00。

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领导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600312 证券简称:平高电气 公告编号:2019-025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64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8	–	2019/7/19	2019/7/19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22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356,921,30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6,842,963.78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7/18	–	2019/7/19	2019/7/19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控股股东平高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规定,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转让公司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率,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境外合格机构投资者(QFII),依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7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登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有关规定,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现金红利和股票红利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76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股息、红利所得税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64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22号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375-3804064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股票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2019-059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暨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7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发出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11日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公司应参加签字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签字表决的董事七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15年7月2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2017年7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24个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将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的基础上延长24个月(详见公司公告临2017-079)。

截至目前,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股票,通过“华澳·臻智56号-新湖中宝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持有公司股票106,218,7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4%。

二、延长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审议程序

(一)鉴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经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同意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存续期延长至2021年7月28日止,授权公司代表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签订相关的协议文件。

(二)公司董事会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关联董事林俊波女士回避表决。同意将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延长24个月,存续期延长至2021年7月28日止,授权公司代表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签订相关的协议文件。

(三)公司独立董事对延长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事宜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事宜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4]3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以及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综上,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延长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00 证券简称:现代投资 公告编号:2019-028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1日15: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1日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0日15:00至2019年7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召开地点:长沙市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周志中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0人,代表股份529,687,82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89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520,160,71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270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9人,代表股份9,527,1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6277%。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唐前松先生、孟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唐前松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8,787,56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00%;反对880,7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63%;弃权1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3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9,253,39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1336%;反对880,76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6743%;弃权1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8,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920%。

2.孟杰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7,052,0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024%;反对2,605,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919%;弃权30,01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517,8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4.0408%;反对2,605,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5.6637%;弃权30,01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956%。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选举刘经纬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7,183,91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273%;反对2,502,41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724%;弃权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649,74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5.3398%;反对2,502,41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6454%;弃权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148%。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雅 张兴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及程序等事宜,均符《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指引》、《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759 证券简称:洲际油气 公告编号:2019-035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披露前,深圳市中民昇汇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民昇汇”)持有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169,338,67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48%,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中民昇汇持有公司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及该等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中民昇汇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计划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45,270,150股(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该数量相应调整),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深圳市中民昇汇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69,338,677	7.48%	非公开发行取得:169,338,677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该股东自持有公司股份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深圳市中民昇汇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45,270,150股	不超过: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5,270,150股	2019/8/2 ~ 2020/1/29	按市场价格	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及该等股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公司发展需要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原因自主决定减持。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中民昇汇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2019-077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累计收到政府补助1,757.4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收款单位	补助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	备注
1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发展和电子商务资金	510.78	370.06	与收益相关
2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借款贴息资金	400.00	340.00	与收益相关
3	汤原云天化肥业有限公司	招商引资奖励	300.00	140.25	与收益相关
4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发展资金	106.32	77.03	与收益相关
5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经济扶持款	105.02	76.08	与收益相关
7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球磨机节能技术应用	44.80	38.08	与收益相关
8	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	税收奖励	35.87	30.49	与收益相关
11	云南天腾化工有限公司	提质增效奖励	20.00	20.00	与收益相关
12	其他零星补助	其他项目	65.72	46.37	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小计		1,588.51	1,138.36	与收益相关
13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磷资源清洁利用技术	52.00	14.19	与资产相关
14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中低品位磷矿应用技术研究	33.08	1.24	与资产相关
15	云南磷化集团有限公司	选冶工业监测技术开发	28.54	1.92	与资产相关
16	其他零星补助	其他项目	55.27	0.00	与资产相关
	与资产相关小计		168.89	17.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57.40	1,155.72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上述公司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1,757.40万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为1,588.51万元,预计影响2019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138.36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9.27%;与资产相关的为168.89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0.002%。

以上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数据未经审计,具体金额及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85 证券简称:京泉华 公告编号:2019-042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特定股东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醒:

1、本次预披露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后,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祥禾泓安”)仍持有公司股份3,451,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77%,若后续发生继续减持公司股份行为,其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2、祥禾泓安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京泉华”)于近日收到祥禾泓安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18年7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特定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截至2019年7月11日,公司股东祥禾泓安的股份预披露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2018年年度转增股本前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946,550股、转增后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03,350股,预披露减持计划期间共计减持公司股份3,849,900股。现将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次数	减持金额(元)	股份来源
祥禾泓安	集中竞价	20180712-20190530	22.43	2,946,550	2.4555	15.53-26.06	544	83,160,581.50	3,900,000股来源于京泉华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其余股份来源于京泉华首次公开发行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90531-20190711	18.90	903,350	0.5019				

注:根据2019年5月23日发布的《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8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0,0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80,000,000股。本次所转股已于2019年5月31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上表中的“减持均价”转增前的均价以转增前减持的股数为基数计算、转增后的均价以转增后减持的股数为基数计算;“减持比例”,转增前以120,000,000股为总股本计算、转增后以180,000,000股为总股本计算。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祥禾泓安	合计持有股份	5,850,000	4.8750	3,451,825	1.91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0,000	4.8750	3,451,825	1.917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祥禾泓安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发生。

2、祥禾泓安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不存在违规情况发生。

3、祥禾泓安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相关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的具体情况如下:

(1)自京泉华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均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各自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京泉华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京泉华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满足上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承诺人将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以市场价且不低于京泉华科技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的价格减持所持股份,减持股份数量最高可达京泉华科技上市时承诺人所持京泉华科技股份总额的100%。

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后若进行股份减持的,承诺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在解除锁定股份数量范围内减持;减持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3)祥禾泓安所持京泉华科技股份减持时,将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方式实施。承诺人将在减持前4个交易日通知京泉华科技,并由京泉华科技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祥禾泓安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1.《祥禾泓安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56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11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已于2019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6名,其中董事林心涵女士、独立董事胡开梁先生、独立董事周铁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卢争驰先生召集与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以后2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57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7月11日上午10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已于2019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其中监事黄铁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德侨先生召集与主持,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12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19-058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科达”)于2019年7月1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90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29元,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7,2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859,981.1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2,390,018.89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10月18日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339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规模(万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使用情况(万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	东莞市和科达液晶设备有限公司平板清洗设备生产项目	9,000.00	6,501.88	2,765.47	其中,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267.35万元
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	苏州市和科达超声设备有限公司超声波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6,500.00	1,003.10	5,727.23	该募投项目已终止,原计划投入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结余人民币5,688.08元。其中,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230.33万元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中心扩建项目	739.00	743.23	0.02	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4.25万元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1,000.00	0.00	—
合计		17,239.00	9,248.21	8,492.72	其中,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501.93万元

2、公司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及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19年5月1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3,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以上安排有利于充实公司的营运资金,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可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预期12个月可为公司减少潜在利息支出约65.25万元(本数据按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测算,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承诺

公司承诺:公司及子公司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的情形;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公司及子公司将及时把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以后2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未从事风险投资。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及子公司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政策、法规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经营成本,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七、保荐机构意见

本次和科达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全体独立董事均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

和科达计划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同意和科达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不超过1,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届满前,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超出预期,和科达须及时将不低于项目所需资金金额的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项目进度。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2日